

輔仁大學 109~111 學年度 碩士班 必修科目表

院別：理工 系(所)別：電機工程學系 組別： 第 頁，共 頁

類別	科目名稱	科目代碼	選別	規定學分	一年級		二年級		三年級		四年級		類別最低應修學分數	模組最低應修學分數	備註	
				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			
必修課程	論文	00041	必	6				6					6	6		
	專題討論(一)	07528	必	1	1								4	4		
	專題討論(二)	07700	必	1		1										
	專題討論(三)	08034	必	1			1									
	專題討論(四)	08303	必	1				1								
核心課程	VLSI領域	數位晶片設計概	14157	選	3								9	9	1.以學生指導教授所指定之研究領域為其主修領域，必須選修其所屬領域所開設之課程至少十五學分(含)。2.畢業學分應含主修領域核心課程至少6學分，非主修領域之核心課程至少3學分。3.各領域核心課程科目以畢業生入學年度之公告為準。4.必須修滿本所認可之選修課程二十四學分。	
		數位VLSI設計	08692	選	3											
		計算機算術設計	11908	選	3											
		VLSI數位訊號處理架構設計	11402	選	3											
	系統領域	數位控制	02737	選	3											
		醫學影像系統	17125	選	3											
		醫用電子學	16832	選	3											
		電力電子學	03486	選	3											
	計算機領域	高等計算機結構	08685	選	3											
		數位影像處理	05818	選	3											
		演算法	04619	選	3											
		計算機網路	06187	選	3											
	通訊領域	機率與隨機過程	11779	選	3											
		適應性濾波器設	17948	選	3											
		數位通訊	02738	選	3											
		無線通訊系統概	22556	選	3											
選修課程												15	15			
論文學分數	6	必修學分數	4	選修學分數				24				畢業總學分數(含論文)	34			